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0]518Z0205号

容城会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序号	内 容	页码
1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鉴证报告	1-2
2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专项说明	3-4

师
骑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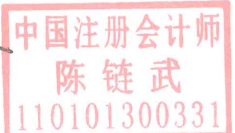
我们认为，后附的万泰生物公司《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泰生物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链武



中国注册会计师：

黄慧君



2020 年 6 月 16 日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将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证监许可〔2020〕518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本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1,5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用人民币 39,220,000.00 元（含税，该部分属于发行费用）后，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342,280,000.00 元，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到位，且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容诚验字[2020]518Z0011 号《验资报告》。本公司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扣除与发行股票相关的除承销费用以外的其他发行费用（含税）人民币 24,431,900.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17,848,100.00 元。

二、发行申请文件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 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化学发光试剂制造系统自动化技术改造及国际化认证项目	15,000.00
2	宫颈癌疫苗质量体系提升及国际化项目	15,000.00
3	营销网络中心扩建项目	1,784.81
合 计		31,784.81

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入总额的将由公司以自筹资金投入。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为满足项目开展需要，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募投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决定募集资金投入的优先顺序及各募投项目的投资额等具体使用安排。

项目 1、2 的实施主体分别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万泰凯瑞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项目 3 的实施主体为本公司。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对实施募投项目的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建设。截至报告日，公司暂未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利用募集资金投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止，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万泰沧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8,913.9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宫颈癌疫苗质量体系提升及国际化项目	15,000.00	8,913.95
	合计	15,000.00	8,913.95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16日